

证券代码：300748

证券简称：金力永磁

公告编号：2020-107

债券代码：123033

债券简称：金力转债

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并投资建设“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基地项目”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10月2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并投资建设“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基地项目”的议案》，公司拟向全资子公司金力永磁（包头）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力包头公司”）增资5,000万元，并通过金力包头公司投资建设“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基地项目”（以下简称“项目”），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为57,500.00万元。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：

一、投资概述

根据企业战略发展规划，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稀土原材料的保障能力，提高公司磁性材料生产能力，满足下游领域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，提升公司的整体竞争力和盈利能力。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金力包头公司投资建设“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基地项目”，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为57,500.00万元。

鉴于该项目的建设符合公司扩大目前优势主业的战略规划，公司拟向全资子公司金力包头公司增资5,000万元，增资完成后，金力包头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0,000万元人民币，公司持有其100%股份。本次增资完成后，金力包头公司的股权比例如下：

序号	股东名称	增资前		增资后	
		出资金额 (万元)	持股比例	出资金额 (万元)	持股比例
1	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5,000	100%	10,000	100%
合计		5,000	100%	10,000	100%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

本次对外投资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本项目投资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投资主体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金力永磁（包头）科技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50291MA13QUCA3Q

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
住所：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稀土开发区稀土大街以南，曙光路以西

法定代表人：蔡报贵

注册资本：伍仟万（人民币元）

成立日期：2020年08月18日

营业期限：2020年08月18日至2070年08月17日

经营范围：磁性材料及组件的研发、生产及销售；进出口业务；技术服务、咨询、转让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与公司关系：公司的全资子公司

三、投资项目基本情况

1、项目名称：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基地项目

2、项目实施主体：金力永磁（包头）科技有限公司

3、项目建设地点：内蒙古包头市稀土高新区

4、项目建设内容：项目拟在金力包头公司厂区内，新建研发大楼、生产车间等主体建筑以及相应的供电、供水、供气等公辅设施等，新增坯料设备、机械加工设备、包装设备、研发检测设备等；并在稀土新材料产业基地金力包头公司表面处理车间，新增表面处理生产线及配套设备等，项目达产后形成年产 8,000 吨高端磁材的生产能力。

5、项目总投资：本项目计划总投资额为 57,500.00 万元。其中，建设投资 54,500.00 万元，占总投资 94.78%；铺底流动资金 3,000.00 万元，占总投资 5.22%。

6、资金筹措方式：项目资金来源为金力包头公司股东增资及企业自筹等方式。

7、项目建设期限：本项目建设期 2 年。

四、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本项目的建设是公司完善产业布局、进一步夯实核心竞争力及拓展行业市场的重要举措，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以及未来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，有利于进一步扩大公司的业务规模，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和抗风险能力，增强公司综合实力。

本项目建设完成后，有利于实现公司扩能增效。随着公司产能规模的扩大，规模效应逐渐体现，实现各类产品的定线生产，有利于提高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和一致性，提高材料利用率，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，提高产品竞争力。

五、存在的风险

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基地项目的建设过程中将涉及到相关规划、审批、建设进度的不确定性，涉及到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建设方案的不确定性，可能存在项目进展达不到预期的风险。同时可能存在因项目进度、投资成本发生变化或宏观政策、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等因素导致项目实施风险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；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10月30日